2018年江苏省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PPP 项目专项债券 (第一期)

2020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并 企业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致 2018 年江苏省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PPP 项目专项债券(第一期)全体持有人:

鉴于:

- 1、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签署了 2018 年江苏省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PPP 项目专项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协议》,且该协议已生效。
- 2、根据《2018年江苏省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PPP 项目专项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期债券已于 2018年9月13日发行完毕,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已同意委托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人,代理有关本期债券的相关债权事务,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向发行人提供相关后续服务。

本公司依据《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履行主承销商、债权代理人的职责。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的有关规定,自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之日起,本公司与发行人进行接洽。为出具本报告,本公司对发行人 2020年度的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和分析。

本报告依据本公司对有关情况的调查、发行人或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进行判断,对本公司履行债权代理人和主承销商职责期

间所了解的信息进行披露,并出具结论意见。

本公司未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未对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应自行判断和承担投资风险。

现将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的债权代理事项报告如下:

一、 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 (一) 债券名称: 2018 年江苏省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PPP 项目专项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8 美尚专项债 01"、"18 美尚 01")。
- (二) 债券代码: 1880174.IB(银行间市场); 111072.SZ(深交所)。
 - (三) 发行首日: 2018年9月11日。
 - (四) 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 3.00 亿元。
- (五)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7年,同时设置分期偿还本金条款。从第3个计息年度开始至第7个计息年度分别逐年偿还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10%、20%、20%、20%、30%。
- (六)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票面年利率为7.2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 (七) 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8 年 9 月 11 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10 日止。
- (八) 债券担保: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 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九) 信用级别: 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2020 年 6 月 24 日,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跟踪分析和评估,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21 年 6 月 29 日,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下调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 A+,评级展望为负面,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十) 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 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 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一个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期债券于2018年9月14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以下简称"18美尚专项债01",证券代码为1880174.IB;2018年12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交易,以下简称"18美尚01",证券代码为111072.SZ。

(二) 付息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9 月 11 日 (如遇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工作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发行人已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和 2020 年 9 月 11 日分别支付第 1 个和第 2 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2,160.00 万元,不存在应付未付利息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用于昌宁县勐波罗河治理及柯卡连接道路建设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不考虑发行费用的情况下,昌宁县勐波罗河治理及柯卡连接道路建设项目使用 15,000 万元,营运资金使用 15,000 万元。公司已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使用。受疫情影响,截至 2020 年末募投项目尚未完工,项目建设进度为 97.04%。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 万元

募集 年份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 总额	本期已使 用募集资 金总额	已累计使 用募集资 金总额	年未 募 金	募集资 金专户 运作情 况	是否与募 集说明老 承诺用途 一致
2018 年	2018 年江苏省 美尚生态景观股 份有限公司 PPP 项目专项债券 (第一期)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运作 规范	足
合计	-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	-

(四) 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 1、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
- 2020 年度,发行人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信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 (www.chinabond.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 (1)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 4 月 30 日);
- (2)2018年江苏省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PPP 项目专项债券 (第一期)2019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并企业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 分析报告(2020年6月23日);

- (3)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跟踪评级报告(2020 年 6 月 28 日);
- (4)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 8 月 31 日);
- (5)2018年江苏省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PPP 项目专项债券 (第一期)2020年付息公告(2020年9月4日)
 - 2、深圳交易所网站(www.szse.cn)
- 2020 年度,发行人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见美尚生态(300495.SZ)相关上市公司公告。

三、 发行人偿债能力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21)第021422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如下:

1、无法确定前期差错更正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公司因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等事项对前期财务报表进行差错更正,由于审计机构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导致其无法确定公司对前期财务报表更正金额的准确性。

2、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余额的可回收性及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账面(包含所属各级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220,833.12 万元、合同资产余额 170,987.08 万元,共计 391,820.20万元,已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准备合计 105,263.70 万元。

虽然审计机构实施了检查合同、复核应收款项确认的资料、往来函证、客户走访等审计程序,但是截至审计报告日,审计机构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上述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的可回收性和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3、商誉存在减值迹象而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合理性

公司2016年收购重庆金点园林有限公司形成73,302.83万元商誉, 2018年度和2019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合计10,074.07万元。2020年度, 重庆金点园林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其对应商誉存在减值迹象;而 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后,认为重庆金点园林有限公司剩余商誉价值 未发生减值。截至审计报告日,审计机构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 证据,无法判断上述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估值假设的适当性、所引用 参数的合理性。

4、大额其他应收款的商业实质及可回收性

公司子公司重庆金点园林有限公司 2020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包括应收供应商重庆汇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164.15 万元,已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75.12 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审计机构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上述其他应收款的商业理由及商业实质,以及上述其他应收款的真实性、可收回性和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合理性。

由于上述问题影响的重大和广泛,导致公司保持财务报表可靠性的内部控制已经失效,审计机构认为除上述事项外,公司财务报表不排除还存在其他未被发现的错报的可能。

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用自发行人 2020 年年度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完整的 年度报告。

(一) 发行人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平型:	刀儿、%
项目	2020 年度/末		2019 年度/末		同比	变动比例超30%
グロ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变动比例	的原因
资产总计	909,122.35	100.00	973,006.74	100.00	-6.57	-
流动资产合计	447,339.18	49.21	536,971.19	55.19	-16.69	-
非流动资产总计	461,783.17	50.79	436,035.55	44.81	5.90	
负债合计	522,357.03	100.00	537,234.02	100.00	-2.77	-
流动负债合计	414,596.37	79.37	423,790.64	78.88	-2.17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760.65	20.63	113,443.37	21.12	-5.01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6,765.32	100.00	435,772.73	100.00	-11.25	-

发行人 2019-2020 年财务主要数据和指标

	项目	2020年度/末	2019年度/末	同比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 30%的 原因
1	流动比率(%)	108.40	126.71	-18.31%	-
2	速动比率(%)	105.33	89.56	15.77%	-
3	资产负债率(%)	57.51	55.21	2.30%	-
4	EBITDA 全部债务占比 (%)	7.23	16.74	-9.51%	-
5	利息保障倍数	1.06	2.87	-63.07%	报告期内净利润大 幅下降所致
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87	-0.44	297.73%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 提供劳务收到的现 金增加
7	EBITDA 利息倍数	1.20	2.97	-59.60%	报告期内净利润大 幅下降所致
8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
9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

注:

- 1.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 2.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存货)÷流动负债×100%
- 3. 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 EBITDA 全部债务占比=EBITDA/全部债务×100%

- (1) EBITDA(息税摊销折旧前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2) 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5.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 利息支出
- 7. EBITDA 利息倍数= EBITDA/(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8.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100%
- 9.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100%

短期偿债指标方面,报告期末,发行人流动比率为 1.08 倍,同比下降了 18.31%。发行人速动比率为 1.05 倍,同比上升了 15.77%。

长期偿债指标方面,报告期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 57.51%,同比上升了 2.30%。

整体偿债指标方面,报告期末,发行人 EBITDA 全部债务占比同比下降了 9.51%, 利息保障倍数同比下降了 63.0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同比上升了 297.7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同比下降了 59.60%, 发行人偿债指标有所下滑。贷款偿还率 100%。利息偿付率 100%。

总体来看,受新冠疫情和总体经济形势影响,发行人偿债指标方面有所下滑,整体偿债能力有所下滑。

(二) 盈利能力

发行人 2019-2020 年营业收入构成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末	2019 年度/末	同比变动比 例	变动比例超 30%的原因
营业收入	134,131.70	194,544.50	-31.05	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及行业上下游企业复工复产时间延迟,多地项目执行进度放缓,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下降
营业成本	91,843.61	128,444.54	-28.50	-
营业利润	790.10	26,759.86	-97.05	受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和总体经济形势影响,客户回款

项目	2020 年度/末	2019 年度/末	同比变动比 例	变动比例超 30%的原因
				速度減慢,致使应收账款账 龄整体提升,对应计提减值 损失较多
净利润	-800.58	18,028.61	-104.44	受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和总体经济形势影响,客户回款速度减慢,致使应收账款账龄整体提升,对应计提减值损失较多

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生态修复、生态文旅、设计等三大板块。2020年,三大板块业务收入分别为 108,357.54 万元、21,104.75万元和 2,997.5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80.78%、15.73%和 2.23%。受新冠疫情和总体经济形势影响,发行人 2020年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和净利润普遍出现下滑。

(三) 发行人现金流情况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末	2019 年度/末	同比变动 比例	变动比例超 30%的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2,036.21	-36,877.91	94.48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回款 管理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5,903.70	-30,487.97	80.64	报告期内购买资产和减少对 PPP 项目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28,122.00	76,617.29	-136.70	主要系上年同期非公开 发行股份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净增加额	-36,065.47	9,252.15	-489.81	主要系上年同期非公开 发行股份所致

2019年度和2020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6,877.91万元和-2,036.21万元。2020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改善94.48%。

2019年度和2020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0,487.97万元和-5,903.70万元。2020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改善80.64%。

2019年度和2020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6,617.29万元和-28,122.00万元。2020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136.70%。

2020 年度发行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流出 36,065.47 万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下降 489.81%,期末现金余额下降幅度较大,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四、 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和其他债务融资工具

除本期债券外,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还存在以下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公司债券。

序号	债券名称或其 他债务名称	发行品 种	发行规 模(亿 元)	未兑付本 金(亿元)	发行期 限(年)	起止日	发行利 率 (%)
1	17 美尚 01	一般公 司债	5.00	5.00	5	2017-10-24 至 2022-10-23	5.80
-	合 计	-	5.00	5.00	-	-	-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余额为 8 亿元。

除上述列表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发行人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任何其他已发行尚未兑付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证券化产品、信托计划、保险债权计划等债券类融资产品。

根据发行人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公告的《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回函的公告(第 1-6 项中部分子问题之部分补充版)》: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2 日,发行人母公司银行债务逾期 3,000 万元,子公司重庆金点园林有限公司银行债务逾期 8,282.40 万元。

五、 或有事项

(一) 其他受限资产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受限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会计科目	2020 年度/末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393.14	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1,688.03	质押
应收账款 (原值)	18,090.90	保理
存货	7,743.18	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80	抵押
固定资产	22,735.48	抵押、售后回购等
长期应收款	4,000.00	质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141.82	保理、质押
合计	153,794.35	-

(二) 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余额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昌宁柯卡生态治理投资发 展有限公司	78,500.00
重庆金点园林有限公司	屏山县马湖公园和滨江路 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500.00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蒙城漆园湿地文化旅游开 发有限公司	4,000.00

六、 总结

综上所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兴华审字 (2021)第 021422 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受新冠疫情和总 体经济形势影响,发行人 2020 年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和净利润普遍 出现下滑,期末现金余额下降幅度较大。截至目前,发行人银行债务 存在逾期的情形,公司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告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情形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发行人 2020 年末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99,095.90 万元资金的情形。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 4 月 29 日出具的《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1)第021422号),发行人2020年末经审计的股东权益合计38.68亿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金额占当期末净资产的比重超过20%。这一事项触发了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事先约束事项之"1、发行人拟出售或转移重大资产(单独或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最近一年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的净资产20%及以上)或重要子公司(单独或累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贡献度超过发行人最近一年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或净利润的20%及以上)"。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4月29日出具的《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1)第021422号),发行人2019年末净资产调整为40.83亿元。截至2020年末,发行人2020年累计新增担保余额为8.6亿元,占2019年末(上年末)净资产的21.06%,超过20%。这一事项触发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事先约束事项之"3、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对合并口径以外的主体提供累计超过发行人最近一年末或季度末

(以较低者为准)合并财务报表的净资产20%以上的担保的"。

针对上述触发本期债券事先约束条款的事项,天风证券已召集全体本期债券投资人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召开了 2021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持有人会议审议表决通过了无条件豁免发行人上述触发本期债券事先约束条款的事项的议案。

根据发行人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公告的《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回函的公告(第 1-6 项中部分子问题之部分补充版)》: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截至 2021 年 6 月 2 日,发行人母公司银行债务逾期 3,000 万元,子公司重庆金点园林有限公司银行债务逾期 8,282.40 万元,这一事项触发了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交叉违约保护条款,即"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或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没有清偿到期应付的任何金融机构贷款、承兑汇票或直接债务融资(包括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企业债等),且上述债务单独或累计的总金额达到 5,000 万元或发行人最近一年/最近一个季度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3%的(以较低者为准)"。

针对上述触发本期债券交叉违约保护条款的事项,天风证券已召集全体本期债券投资人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召开了 2021 年度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持有人会议审议表决通过了无条件豁免发行人上述触发本期债券交叉违约保护条款的事项的议案。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8年江苏省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PPP项目专项债券(第一期)2020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并企业履约 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